士师记系列讲道 (9)

人按自己形象塑造的神

士师记 17 章 1 节~18 章 30 节

普杰西牧师 2018 年 5 月 13 日

翻译：甘晓春 2026 年 10 月 29 日

我想请你们认真做一个思想实验：假如一个世界里，人人都行自己眼中看为正的事，那世界会是什么样子？请真的想一想。这样的社会，会发生什么可怕的事？

也许，有些人想到《行尸走肉》，或近来流行的那些末日之后的故事：种种暴行、蛮力，以及尼采所说那种追逐权力的意志，日复一日地主宰一切。

不过，我希望今天讲道结束时，你们能看见，那光景未必像你想的那样。我们自己卷入这个问题的程度，也可能远超过自己的认识。

今天，我们先从士师记第十七章，看一个人自己塑造出来的神。这些经文常常从介绍一个人物开始。这里说，有一个人，名叫米迦。

叙事忽然把我们带进一个家庭，提供了许多家中的细节，与士师记前面所读的颇不一样。这人的名字，意思是“谁像耶和华？”这名字提醒人，耶和华何等伟大，超乎我们所能领会，绝不是任何事物可以容纳、限制的。谁能像耶和华呢？

他一出场，就谈起母亲的一笔钱。一千一百舍客勒银子，显然不见了。母亲发现银子失踪，就发出咒诅，说偷钱的人必受到神的咒诅。米迦似乎被这咒诅吓住，于是来承认，钱是他拿的。

就这样，经文让我们初步认识这个人物：他竟然能从自己的母亲那里，偷走这么一大笔钱，同时违背孝敬父母和不可偷窃的诫命。他不尊重父母，也不怕偷窃。

但也许，我们还不能这么快下结论。米迦或许毕竟还有可取之处，因为他至少来认罪了。

接着，我们认识他的母亲。今天这不是通常意义上的母亲节讲道，不过经文里确实有一位母亲，只是未必是这一天人们期待看见的那种榜样。

起初，我们对她也还不能确定。她似乎很宽容，儿子把钱还回来，她就为此称颂神。虽然前面曾对偷钱的人发出咒诅，如今却转过来，向米迦说祝福的话，因为他归还了自己的财物。

她的意思大致是：“银子从前失去了，如今又找到了；我的儿子把它还回来，所以我要把这些全部献给神，用这笔钱尊荣祂。”

到这里，我们也许会想，暂时看来还不错。人物固然不算特别出色，米迦犯了罪，却在悔改；母亲先发咒诅，如今却说出祝福。但她怎样履行这个奉献的承诺呢？

她拿出那一千一百舍客勒银子中的二百，去铸造一个耶和华的像。这就是她把失而复得的财物献给神的方式：违背第二条诫命。

所以，立刻就能看出，这段经文中的道德标准，是何等奇怪。以色列社会里的人，既有不孝敬父母、偷窃的人，也有奉耶和华的名说祝福的话，却马上为自己所称颂的神铸造偶像的人。

还有一个细节值得注意。她虽然说，把全部银子献给神，却只拿出二百造像。其余九百，似乎就要用她自己继续保管、使用的方式，来“奉献”给神。

像一造好，米迦就在自己家里，设立了一个神堂。这个名字叫“谁像耶和华”的人，竟要在家中，为祂安排一个自己的敬拜之所。

他做了以弗得，又摆上其他神像。事情一发生，他名字的写法也变了。英文译本看不出来，但希伯来文本里，起初那包含耶和华之名的长名字，如今被缩短了。省掉的，恰恰是指向耶和华的那一部分，仿佛变成了一个普通的简称。

因为这里发生的事，显然不是真正事奉耶和华。他把神安置在自己家里，备上祭司的以弗得，又自行任命自己的儿子作祭司，在家里服事这位他口中所说的耶和华。

问题在于，这种敬拜，处处都在抛开神所赐的命令。神已经设立祭司的职分，对担任这职分之人的出身也有规定，必须出于祂所分别的利未支派；祂也规定祭司事奉时的衣着，并指定百姓应当到哪里敬拜。会幕在什么地方，百姓就应当到那里，因为神应许在那

里与他们同在。

米迦却不理会这一切，自己就在家门口设立敬拜。

就在这里，士师记的叙述者第一次如此明确地插入评论，仿佛怕我们不知道怎样读这故事。他说：“那时以色列中没有王。”因此，人人都行自己眼中看为正的事。

如果我们还以为，这段经文也许没有那么严重，作者就要使我们看见：你眼前所见的，是极其公然的悖逆。神百姓的国中，已经败坏到了这个地步。

这里所建立的敬拜，来自米迦自己的欲望。他想怎样，就怎样做。神在话语中已经吩咐，米迦却置之不理，照自己的喜好行事，还以为这样一定可以蒙悦纳。

一些前辈神学家把这样的事，称为“私意崇拜”。意思是，不再以神所愿意的，作为神的命令，反而把自己想要的，变成神的命令。

经文里的偶像崇拜，当然很明显：有神像，有神堂，有自己设立的祭司。这些都直接违背第二条诫命。但这里的偶像崇拜，比米迦客厅里摆着的那座像，更广、更深，几乎渗透在每一件事上。

这是一个已经被带入神圣约、归在祂名下的家庭。他们的百姓曾从埃及被领出来，领受了应当遵行的具体命令。然而，我们看见的却是偷窃、错误的敬拜、轻率的许愿，以及许愿之后又扣下其中一部分。

他们奉耶和华的名祝福，想当然地认定，那位自己正在称颂的神，一定赞同他们凭自己的意思，选择出来的种种敬拜方式。

人人都行自己眼中看为正的事。但请注意，他们也个个仍在敬拜，仍向神祷告，仍奉祂的名祝福别人，向祂寻求福分，也仰望祂施行咒诅。

作者却说，在我要向你们指出的、以色列历史上的两个低谷中，这就是其中一个。这是最彻底的偶像崇拜，实际的样子就是这样，却未必像我们先前所想的。

你看，神仍然在他们的生活里，宗教敬拜仍是他们日常的一部分，他们仍盼望神赐福。可是，最终他们所做的，一切都错了，因为神虽然在场，却被他们安排来服事自己的意思、自己的愿望，以及自己最深的欲求。

我们怎样知道？很简单：他们选择事奉神的方式，是自己决定的，不是照神在话语中已经吩咐的。他们不只是铸造了一个像，更重新塑造了圣经里的神。

他们认定，自己所认识的耶和华，必定不介意他们这些做法。这样一来，他们塑造出来的那位“耶和华”，就越来越像米迦、他的母亲，以及周围的文化。神的样子，开始像他们的家庭；神的旨意，开始像他们自己想要的事。

连神所吩咐的，也越来越像他们已经为自己的未来、自己的生活方式定好的计划。

真正敬拜主，开始于神怎样认识、启示祂自己，也结束于神亲自吩咐，人应当怎样敬拜祂。凡偏离这一点，凡我们在自己脑海中另造一套关于神想要什么、祂行事为人究竟怎样的想法，到头来都只是敬拜自己的意愿。这是人最以自己为中心、最彻底的偶像崇拜。

几周以后，我们将读到的另一件事，固然更骇人、更露骨，看起来似乎也更坏。但在士师记作者眼里，眼前这件事，已经严重到足以列为士师时代以色列历史中两个最低谷之一。

你看，真正的敬拜，不是我们对神自己的想象。神已经告诉我们，祂是谁；已经告诉我们，祂要人怎样敬拜祂；已经告诉我们，服事祂应当是什么样子。

祂既然是神，就是主，是王，是掌权的那一位。祂不是瓶里的许愿精灵，也不是供我们索求的金主，好让我们把计划拿来，对祂说：“这是我的打算，现在请祢来配合、服事我的计划。”但在此时的米迦与以色列身上，所发生的恰恰就是这样。

我们天然的倾向，是塑造一个符合自己欲望的神，至少也不能大到超出自己能够掌握的范围。有位作者说，自从神按祂的形象创造我们，我们就一直试图“回报”祂，也按自己的形象造一个神。

我们想要一个像自己的神，一个喜欢我们的计划、渴望我们所渴望之事的神。而我们这样做，往往不是借着彻底放弃敬拜，不是完全否认神，不是不再祷告、许愿，甚至也不是从此不要祭司或牧者参与自己的生活。

我们只是把神那些自己不喜欢的部分，把祂命令与要求中自己不愿接受的部分，筛选掉，再用我们本来就想要的事，填补进去。于是，神的计划，就给我们早已定下的计划盖上了批准的印章。

文化的风向改变，我们的欲望也跟着改变。当我们陷入偶像崇拜，心目中神的形象，就跟着这些风向一同改变。祂看起来是什么样子，开始取决于我们自己的脾性和愿望。

一旦发生这种事，圣经仿佛也不再说从前所说的话。也许你在今天就看过这样的情形：某些题目上，圣经从前似乎说得很清楚；忽然之间，大家却觉得一片模糊，怎么也弄不明白。我们的道德判断，开始随着自己所处的时代与环境而调整。

几个星期前，我听见有人谈论一位相信圣经的基督徒，那个人竟然说，妻子应当顺服丈夫。谈论的人一脸惊讶，仿佛这是何等大胆的话。但他不过是在引用一节圣经。听起来也许让人不舒服，可那似乎是保罗说过的话；若因此生气，我们就必须先面对保罗所写的。

无论是报税时作点手脚，还是怎样称呼性别、定义婚姻、理解性身份，以及道德的界限应当在哪里，文化中的看法都在改变。忽然之间，教会也开始重新读圣经，说：“也许，它在这些问题上，并没有从前以为的那么清楚。”

切斯特顿曾说，谬误不会因为变成时尚，就不再是谬误。道德也是如此。文化的潮流改变，并不等于神永恒的旨意和道德标准也已经改变。

巴纳研究机构调查美国的文化与伦理时，曾问那些自称相信、并且实际参与信仰生活的基督徒，是否同意这句话：“一个人所能知道的唯一真理，就是对他自己生活而言合适的事。”换句话说，什么对你合适，什么就是真理。你同意吗？

调查的作者还把结果当作一件可喜的事：有百分之五十九的基督徒，不同意这个说法。也就是，只比一半多一点的人，愿意说：“不，我不认为自己的感受，就是最终的道德标准。”

文章又说，多数人也同意，圣经向我们提供绝对的道德真理，这真理对所有的人、在所有处境中，都同样适用，没有例外。这里所说的“多数”，仍然是百分之五十九。对象还是那些宣称相信、也实际参与教会生活的基督徒。

文章又引用另一项调查，以及金纳曼在《Good Faith》一书中的讨论。那本书谈的是，当社会认为你无关紧要、又过于极端时，怎样作基督徒。他指出，无论教会内外，越来越多美国人正在向一种“自我实现的道德”宣誓效忠。

他的意思是，基督教在很大程度上，已经不再是文化的道德规范。从前，无论人本身是否相信基督，社会中仍有一套大致受到认可、来自基督教的道德。如今，它却被另一套准则取代，其中包括六点。

第一，寻找自我最好的办法，是向自己里面看；第二，人不应该批评别人的人生选择；第三，若要生命得到满足，就应当追求自己最渴望的事；第四，人生最高的目标，是尽可能享受人生；第五，人可以相信自己想相信的一切，只要这些信念不影响社会；第六，只要是两个成年人彼此同意，任何形式的性表达都可以接受。

他是在描述文化中的普遍看法。按照这种道德，最高的善，就是找到自己，然后照着对自己而言合适的方式生活。今天的社会中，有极强的个人主义，而教会也反映出同样的倾向。

他指出，数以百万计的基督徒，把新纪元运动的教条，嫁接进了自己的属灵生活。我们一层一层剥开，就会发现，许多基督徒正在借着耶稣的道路，追求自我的道路。

我们一面为世俗主义在文化中蔓延而忧心忡忡，一面却发现，大多数经常参加教会的人，已经接受了一套败坏、以自我为中心的神学。

他又指出，美国似乎出现了一个矛盾：多数人相信，圣经是一切道德规范的来源，超越个人所处的文化；这些规范是绝对的，不是随环境而相对改变的。但与此同时，明确超过半数的基督徒，却认同那六项新道德准则中的五项。

听到这里，我们也许会想：“那些基督徒真糟糕，不过不是我们。”这究竟是不是真的，我们可以知道。我们可以省察，自己的道德方向和对神的认识，是否也已经随着文化的规范而改变。只要问一个简单的问题：神可以对你说“不”吗？

你的生命中，有没有什么领域，是不准神碰的？仿佛门口挂着“请勿打扰”的牌子。你的计划、目标，若神说：“我不同意，我不喜悦，这不是最高的善。”你会怎样？

有没有一个领域，你愿意对神说：“祢只能走到这里，这部分不能碰，因为我已经决定，这件事使我成为我，也使我的人生最终得到满足。我非得到、做到、完成某件事不可，否则生命就没有意义。”

若有这样的地方，我们也已经接受了同一种席卷社会的思路。无论是妻子顺服丈夫，

儿女顺从父母，向神奉献，还是牺牲自己的时间、金钱与资源；无论是向某种罪说“不”，还是向那些比自己的满足、娱乐、舒适、声望更重要的事说“是”。

如果在这些问题上，我们说：“主啊，我实在不想让祢再来烦我，因为我已经决定，这些是最重要的。”那么，我们也已经成为拜偶像的人，塑造了一个十分像自己的神，要祂使我们的计划、欲望和愿望显得神圣，给我们一种自以为必须拥有、才能得到满足的生活。

你的生命中，哪一部分挂着牌子，对神说“禁止进入”？在哪些地方，你不允许神挑战你？为了得到某样东西，你愿意绕过正直的道路，也拒绝接受任何来自自己以外的质问？就在那个地方，有一座神堂，上面供着一个神，还有一个祭司忙前忙后，保证你的敬拜一切顺利。

但神不是任我们重新塑造、能够轻易掌握的神明。米迦起初那个名字——“谁像耶和华”——始终摆在这段经文面前。

神行事的一个目的，就是使你知道：祂是神，我们不是。如果神没有任何一点使你觉得不舒服，如果祂的性情或命令，从来没有什么使你想：“这也许是真的，却使我不安。”那么，你大概还没有读到自己不愿意听的地方。

关于神，有许多事应当震动我们，使我们不能继续安于自己原来的样子。正如鲁益师笔下所描绘的，祂不是一头驯服的狮子。祂是良善的，却不是那种可以任我们放心掌握、不会挑战我们的神。无论这样做，会使我们在希望祂温顺的文化中，生活得多么容易，我们也不能把祂驯服。

所以，选择就在这里：究竟由神的话作为一切事的最终标准，还是由我们行自己眼中看为正的事？神已经显明祂的旨意；我们可以照着去行，也可以选择自己想要的。但经文所揭露的罪，恰恰就是照自己看为正的方式去行。

前面，我们看见自己塑造出来的神；接下来，我们要看自己想要操控的神。第 7 节，又介绍一个新人物：“有一个少年人。”这是一位从犹大的伯利恒来的利未人。

若你熟悉旧约，就会觉得有些奇怪。一个利未人，四处漂泊，像寄居者一样在各地旅行，这本来就该使我们停下来想想。利未人原有指定的居住地方，不是任意选择搬到哪里去。摩西的律法安排他们，服事国中特定的地区。各支派都有分派在他们中间的利未人；

他们在那里安家，服事那里的百姓。

那些百姓则有责任供应他们，不把地里所有出产都收得干净，因为他们必须照顾本地区利未人的需要。但这里，我们却看见一个利未人，从一个地方到另一个地方，寻找自己可以落脚之处。这就应该使我们警觉：以色列究竟怎么了？

米迦看见的，却不是异常，而是机会。这也使我们知道，他在某些方面，是明白圣经的。他并不是一个完全没有受过教导的以色列人。

他为儿子设立的祭司资格，仿佛是上网随便办来的“按立资格”，连婚礼也可以主持。但他自己也知道，这多少有点勉强，并不正式，只是目前这样敬拜，将就着还可以。

如今，他看见一个利未人。他对神的律法，知道得足够多，明白利未人是在神会幕中服事的正式人员。若我这里有一个利未人，神岂不是一定会赐福给我？

请注意，他知道神的话，知道神的吩咐，却仍以为，自己可以把它们转过来，为自己的目的效力。他以为，靠着一种自私的守诫命方式，就能管理、支配神的福分，仿佛能因此控制神。

但真正要掌管我们的，是神。神不是来照着我们所设想的方式，服事我们的；相反，蒙召服事、向祂下拜的，是我们。

若亲近神，只是为了叫神照自己的意思办事，那就根本不是基督信仰，只不过是异教千百年来所使用的、以人为中心的操纵方式。神不会接受这样的事。

神在我们生命里，不是任人利用，好帮助我们实现自己的梦想清单。如果我们所服事的神，只是那样一位神，那就是我们自己造出来的，不是圣经里的神。我们必须认识到，自己的思路可能需要重新调整。

祂是神，我们不是。祂要我们承认这一点。从一个意义上说，虽然这句话听起来很傻，甚至有些不妥，我们要“让神作神”。当然，无论我们让不让，祂都会是神。但祂呼召自己的百姓，认识、承认、接受这个事实，并照着这个事实生活：祂是神，而我们乐意如此。

祂比我们大，比我们有智慧，也不是任我们操控的。所以，我们的目标，应当是顺服祂，服事祂，使自己归在祂的权下。

但请注意，米迦怎样对这位利未人说：“你来住在我这里，作我的父和祭司。”听起来，好像他盼望家里有一位真正有分量、能带领自己的属灵长辈。可是，经文随后却说，这位少年人在他家里，成了他儿子中的一个。

你自己造出来的神，或自己创造的事奉方式，最终也必定得由你来控制。这利未人，不可能在米迦生命中拥有真正的权柄，因为米迦替他安排的，是一个按圣经根本不存在的角色。

于是，我们看见一个自己塑造的神，一个自己试图操控的神；接下来，又看见一个可以被人夺走的神。这使我们最终看见，拜偶像究竟有什么问题。这个揭露临到米迦，也盼望临到我们。

第十八章引进了第三方人物，但支派的人。他们也像这位祭司一样，正在四处迁徙。这也很奇怪，因为他们本来有已经分配的土地，有神赐给他们的产业。但显然，他们没有攻取那片地方，如今却在外面寻找住处。

他们来到米迦家里，接受他的款待，听见一个似曾相识的口音，知道说话的人，不是当地的北方人，而是从南边犹大来的。他们就走近利未人，问他是谁，为什么在这里。

他们问了几个问题，利未人的回答，却几乎只在说：“我在这里有份工作，米迦给我的待遇很好。”这也让我们看见，这位祭司是怎样的人。

后来，但支派的人对他说：“为什么只作一家的祭司？我们正要去夺取一片容易攻下的地方，那里没有坚固的防御。你不如跟我们来，作一整个支派的祭司。”

这些但人，并不是谨慎、良善的人。他们不去信靠神，夺取自己蒙赐的产业，反而寻找最弱小、最容易掠夺的对象。这位祭司，似乎是谁出价高，就愿意服事谁。他答应了。

于是，他们带着祭司，也带走以弗得和神像，一起出发。米迦集合了一群人，从后面追赶。队伍后面的人拦住他，问：“你来做什么？”

米迦说：“你们把我的祭司、我的神都拿走了，我还剩下什么？”他们警告他，别让队伍前面的人听见，否则，恐怕会把他和全家都杀了。他最好赶快回去。米迦只好空手回家。

经文把这事实摆在面前：米迦最终一无所有。我们以为可以操纵神，或操纵诸神来

赐福给自己，事实却并不是这样。这就是一切偶像崇拜所开出的虚假承诺。

“我还剩下什么？”经文的回答是，什么都没有了。事情发展到一个地步，神仿佛把他脚下所倚靠的抽走，让他空着手站在那里，终于面对一个事实：这些根本不是神。这样的虚假敬拜，最终总以失望结束。

如果你自己造一个神，比你更强壮的人，或附近任何一个强横之徒，都可以把你的神夺走，再用它来支配你。这位神，竟然可以被转手、被取代、被别人带走，岂不正显出它不是神？

这就是偶像崇拜的问题。虽然在我们自己看来，眼前的处境似乎与米迦很不一样，但我们仍必须面对同一个问题：你最终依靠什么，作为自己的盼望？你指望什么，使人生有满足、有意义，或给你保护？

若你在这些方面所依靠的，是人手造成的，它就可以被夺走，而且终究要失去。它会使你失望，让你两手空空。也许，你今天正在经历这样的事：曾把盼望放在一个人、一件事、一次机会之上，后来，它却消失了。

只要我们把信靠，放在任何低于永恒之神的东西上，就会遇见这个问题。

也许，你们有人听过碧昂丝的《Lemonade》专辑。我并不是在推荐这张专辑，只是借其中的表达说明一点。

她在歌词里不断宣告，自己是那个圈子里最厉害的女人；就她所处的位置而言，没有人比她更漂亮、更有吸引力、更有地位。但整张专辑的一个主题，却是在面对，自己所依赖的那个人，竟然对她不忠。

她开始认识到，就算自己这样看待自己，脚下所站的地方，仍是滑动的，并不是稳固的根基。她向那位自己倚靠、却背叛了她的人呼喊，大意是：“为什么别人都看得见我，偏偏你却看不见？”

请留意，若你依靠自己的外表、吸引力，依靠别人都想得到你这个事实，把它当作自己的盼望，最后仍会有一个人，使你说：“我真正想要的，是你来爱我。”可是，那个人却未必会在那里，为你而在。

如果我们的依靠，是今生任何在神以外的东西，总会有一个更强、更好、更快、更

年轻、更富有的人出现，把那盼望带走。最终，死亡也会夺去每个人手中的一切，使人两手空空。

大卫·福斯特·华莱士说过，我们以前也读过他的话：“若你敬拜金钱和财物，若从那里寻找生命真正的意义，你就永远不会觉得够。若敬拜自己的身体、美貌和性的吸引力，就会一直觉得自己不够美。当岁月开始留下痕迹，在最终被埋入土里以前，你就已经经历过无数次死亡。”

从某个层面说，我们都知道这些道理。它们已经被写进神话、谚语、俗语、格言、寓言中，成了许多伟大故事的骨架。难处是，怎样在每天清醒的生活里，始终把这些真理摆在面前。

他又说：“若你敬拜权力，就会觉得软弱、害怕，需要越来越大的权力去控制别人，才能压住心里的恐惧。若敬拜自己的聪明，敬拜被人视为聪明，就会觉得自己愚蠢，像个骗子，仿佛随时会被人识破。”

米迦的世界，就是这样崩塌的。任何把最终的信靠、盼望、意义与保护，建立在受造之物这片沙土上的世界，也终究会崩塌。

仿佛这还不够严重，故事最后还有一个转折。作者一直把这个细节留到最后，才告诉我们：这位在但地服事的利未人，竟然是摩西的后代。

那位在西奈山把神的律法带给以色列的人，几代以后，他的后裔竟在一个虚假的敬拜之所作祭司；但支派在自己的地方，照自己的意思行事，使以色列一次又一次走上迷路。这就是情况已经坏到什么地步。这是一个人人都行自己眼中看为正之事的世界。

更严重的是，我们不只是活在这样的世界里，也参与其中，并不是无辜的旁观者。我们和以色列一样，活在这个与亚当相连、属于旧世代的文化里，照自己看为正的去行，重新塑造神的性情、命令和掌权方式，使之配合自己的欲望。

但福音美好的地方就在于，它不是来否认、淡化这些罪的严重性，而是使我们知道，有一位救主，正是为这样的事实而死。我们都曾如此生活，想要神向我们弯腰，而不是自己向祂屈膝。

基督来，不但赐下赦免，更把祂自己赐给我们。祂是一位真正赐下自己、不是向我

们索取的神；祂真实地在那里，不会在这个世界的风暴中，或在死亡最后的门口，被人从我们手中夺去。

你不需要把祂搬来搬去，不需要夜不能寐，担心有人会把祂偷走；不需要为祂预备生活所需。祂不是来向你讨钱，也不需要你维持祂的存在。

祂永不离开你，也不丢弃你。希伯来书的作者使我们明白，有了祂，就有了自己一切真正所需的，因为万有都是祂的。天上地上的一切，都已交在祂手里。祂说：“如今，你是我的，因此，这一切也都属于你。”

新约里每一个命令，都建立在这样的事实之上。我们能够舍己，因为在祂里面，最终不会失去属于我们的真福分；能够付出时间、金钱、服事，因为还有整个永恒，可以享受那永远属于我们的丰富。

你不可能比这位神更慷慨，不可能爱得比祂更多，也不可能超过祂所成就的。最终，也没有人能够把祂夺走。祂永不离开你，也不丢弃你。祂昨日、今日、一直到永远，都是一样的。你相信吗？

诗篇 73 篇 25~26 节说：“除祢以外，在天上我有谁呢？除祢以外，在地上我也没有所爱慕的。我的肉体和我的心肠衰残，但神是我心里的力量，又是我的福分，直到永远。”

神自己，就是你的赏赐。若你为低于这个层次的赏赐而活，最终一定会深深失望。

今天早晨，我们聚集在这里，正因为我们所有人，都容易走偏。也盼望，讲到如今，这一点你们已经听明白了。这不是遥远过去才有的问题，这个星期，它就发生在你身上。直到死的那一天，这仍会是你争战的事。

然而，今天，神再次借着耶稣基督的福音，把自己摆在你面前，对你说：“到这里来寻找你的生命。”愿我们单单仰望基督，真实地这样行。让我们祷告。

今天早晨，我们来到这张桌前，领受主的晚餐，这是极大的恩典和特权。这桌子给我们一个重要的提醒，而且是以有形、可以领受的方式临到我们。

我们的一个大问题，并不是有欲望本身，而是欲望的次序错了。我们渴望不该占那么高位置的东西，却忽略真正最重要的。每逢主日，开始新一周以前来到这里，我们就再次记起，过去这一周，别的事曾经压过了那些更重要的事，就是神和祂的国。

记得主耶稣服事时，常常施行使人吃饱的神迹，尤其让五千人吃饱以后，众人十分兴奋，想要立祂作王。他们希望，祂能常常把这样的饼赐给自己。

耶稣却进一步告诉他们，祂能赐下一种饼，使人吃了，就永远不再饥饿。那是从天上来的饼。今天早晨，这饼也要赐给你们。你们所领受的，是有形的饼与酒；但神恩慈地应许，借着圣灵的大能，要用基督自己来喂养你们。

祂是你最大的需要，你最宝贵的财宝，也是唯一能真正使饥饿之人得着饱足的那一位。

所以，无论你还在爱慕什么别的东西，愿你重新调整这些爱的次序，从神手中领受祂所赐的礼物，就是基督自己。

祂没有再次把你拒绝在外，却来服事你，把你最迫切需要的赐给你。愿你从祂手中领受，愿你今天早晨得着喂养。